

# 月神之石



B 名家·名著 | 24  
est of best

董基·柯林斯 著

徐淑真譯

好時年出版社 印行



名家名著 24

# 月神之石

■原 著 韋基·柯林斯

■譯 者 徐淑真

■發行人 蔡浪涯

■印 行 好時年出版社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四五號

北市羅斯福路三段二八三巷二十四號七樓

電話 三九三六五一一

郵政劃樓 一八六六七

■印 刷 其宗印刷有限公司

電話 三〇六四九三七

■初 版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一月二十日

■印 刷 其宗印刷有限公司

※本書已向內政部申請譯作權

如有損害權益情事段究到底

# 月神之石



名家·名著  
Best of best 24

韋基·柯林斯 著

徐淑真譯

好時年出版社 印行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 月神之石

韋基·柯林斯著

徐淑真譯

好時年出版社印行



## 關於「名家名著」

自從「名家名著」推出以來，許多讀者紛紛來信反應，其中有批評、有鼓勵、也有建議。讀者的意見是相當寶貴的，因此，我們綜合了這三方面的意見，在每次出書時，都依其作適當的調整。我們本身亦無時不思更進一步以服務讀者；將書皮加上塑膠套便是有形的一例，如此可免封面破損、污穢。此外，自選書的態度、譯筆之精進，以至封面之設計、書籍之包裝，也是我們力求更上一層樓的。

當然，我們仍有不少缺點，最要向預約讀者抱歉的是，每回劃撥購書，常得一等再等，而在心急的情況下向我們查詢。其實主要的原因是，劃撥讀者很多，我們無法在書一出來的當天全部處理完畢而寄出，有時要耽擱四、五天，這一點，我們必須鄭重請您體諒。不過，書一定會寄出，請讀者信任我們。此外，校訂上偶有訛誤，這也是我們的疏忽，我們會盡力改正。

我們從一開始，便強調書不論中西，作者亦不論中外，只要作者盡心，作品內容精彩、情節緊湊，就合乎「名家名著」的要求。但是本國知名作家的作品，已有許多出版社不遺餘力的爭取出版，目前我們雖然不以全力放在創作小說上，但我們有此計劃，因此極歡迎各作家有好作品時，能主動與我們聯絡，以便決定可否有創

## 作品出現於「名家名著」中。

出書之難，主要是在選書，「名家名著」的書，都經我們編輯人員事先詳讀，認為的確精彩，有介紹的必要，才敢決定出版。時常有熱心讀者來信建議出某位作家的某部作品，作為我們出書的參考。我們也希望「名家名著」的書，範圍能夠擴大，因此除了將來打算出版本國作家的作品以外，西洋的作品，我們也擴大了選擇的範圍，已往美國的書佔了大多數，此後則希望更能搜羅歐洲方面的作品，俾更能符合「名家名著」的名稱。

本批新書共有四部五本：「月神之石」是一部早已膾炙人口的名著，國內尚無譯本，我們以其內容精彩，過程曲折，特譯出以饗讀者。「何處是兒家」是瓊·艾肯的成名作，敘述一對小兒女的奮鬥過程。「大冒險家」是名作家哈洛·羅賓斯的大作，充滿了形形色色的人物，引人入勝的情節，看了令人大呼過癮。因為篇幅過長，分為上下兩冊。最後一本是「九輛馬車」，作者瑪麗·史都華在書中發揮其寫情寫景的特長，將一個緊張懸疑的故事娓娓道來，回味無窮。

「名家名著」仍將不定期推出精彩的新書，它在我們出版社全體人員的期盼下誕生，因着讀者的愛護而滋長，希望它更能不斷地壯大！

譯序

印度月神殿有一顆舉世無匹的鑽石，傳說凡人如果圖謀染指就會遭遇神譴。

鑽石在幾次兵災燹禍中數度易主，歷來主人先後遭遇不測；英軍攻陷印度時，鑽石為一個陰險孤僻的上校所奪，三個看守鑽石的婆羅門祭師跟著追蹤至英國。

數年後，英國一位綺年美貌的少女，突然從未謀面的舅舅處繼承了一顆鑽石，當天夜裏鑽石離奇失蹤，次日少女大反常的舉止，女僕詭異的行徑，和接二連三發生的意外事件，使得案情更加撲朔迷離。

作者韋基·柯林斯為英國十九世紀著名的文學家，年輕時曾在法國、義大利受教育，回國後在林肯學院研讀法律。他的第一本著作寫的就是其畫家父親的傳記；深得同時代的作家狄更斯的賞識。以後專心寫作，他的歷史小說「羅馬淪亡錄」、「亞瑪達」等深獲書評家好評，而「白衣女郎」和「月神之石」為偵探推理小說的經典之作，他新穎的寫作方式，和巧妙的佈局，為偵探小說拓開全新的境界，他筆下所塑造的人物生動、活潑，成為後進作家所模仿的典型，而日後屢見不鮮，以寶

石失蹤事件寫成的偵探小說，就是從他開始。

一般偵探小說側重情節的發展，往往忽略了人物的性格，然而「月神之石」不獨有極為精采的情節，和令人嘆服的佈局，書中所塑造的角色也描寫得生動活潑；如宗教狂的克拉克小姐，性格矛盾的法蘭克林先生，賦有真性情的薔秀小姐，和善良、但不合時宜的甘第醫生，活靈活現，呼之欲出，難怪有人認為一個成功的作者會賦給角色生命力。而全書雖為懸疑的氣氛所籠罩，作者的幽默感，却時常流露在字裡行間，使得文字更見活潑且生活化，堪稱有古典小說的嚴謹，兼及現代小說的技巧。

## 序　幕

### 賽林巴坦風暴

一封家信（一七九九年）

1

這封信是本人從印度寄給英國的諸親友，作為日後本人行爲的見證。

本信的宗旨是要解釋我爲什麼和堂兄約翰·韓卡塞決裂的經過。茲以個人名譽保證以下文字絕無半句虛言。

歸根究底，我們間的不和是從一七九九年五月四日賽林巴坦宮事變開始。

爲了使當時發生的情形易於瞭解，我從事變發生以前開始講起。

2

這個故事大部份和印度史上著名的國寶——黃鑽石有關。傳說這顆鑽石本是印度月神像額前

的裝飾品，由於色澤光彩悅目，人們迷信它受到月神靈氣的薰染，遂稱爲月光石。

說到月光石的歷史，要從西元十一世紀追溯起：當時塞爾柱土耳其國王齊日尼的鐵蹄橫掃印度全境，攻陷聖城桑那斯（印度中西部一個古代聖城的廢墟），城中的寶物被洗劫一空，歷史悠久的神殿也在熊熊火光中付之一炬。

神殿所供奉的衆神像中，只有月神倖然逃過回教徒的奴掠。原來有三個婆羅門在城破以前漏夜將神像移到印度第二個聖城畢納斯。經過這場兵燹災禍，月神像重新供奉在一座鑲有寶石和黃金柱的神殿當中。神龕落成的晚上，三個婆羅門不約而同夢到月神顯靈的事蹟。

月神詔示他們：從今以後，要由三個祭司日夜輪流看守月光石，直到世界末日爲止。月神同時揚言，凡人如果圖謀染指月光石，就會遭遇噩運。

三個婆羅門對月神的令諭畢恭畢敬地承諾下來，並且將神諭用金字鏤刻在神殿的門上。

日換星移，三個婆羅門祭師死後，繼任的祭師繼續輪流看守月光石的職責，一代又一代沿襲着，直到十八世紀前葉，莫俄兒王朝烏蘭札比皇帝當政，在他的暴政之下，朝廷綱紀不振，民心趨向糜爛婆羅門教戒嚴的教義無法推展，神廟的香火也不再像過去那般鼎盛，連神龕都被動物的血污染了，神像被肢解成碎片，月光石則淪落到烏蘭札比的部將手中。

三個負責看守月光石的祭師，眼睜睜看着寶石被搶走，却無力奪回，只有守着空無一物的神龕，日以繼夜地繼續名存實亡的看守工作，日復一日，從不間斷。

月光石帶着神諭的咀咒，數度易主。災難果然一再降臨在那些企圖染指的回教徒身上。而抱殘守缺的婆羅門祭師則一致相信，神聖的月光石最後終會物歸原主。

十八世紀後期，月光石落在賽林巴坦的蘇丹提伯手中，他命寶石匠將月光石嵌在寶劍的把柄上，作為權力的象徵，存在國庫當中。

此時，月光石落在王室手中，三個看守月光石的祭師，却仍舊暗中看守着。他們喬裝成回教徒，深得蘇丹的信任，任為看守寶庫的管理官，從不懷疑他們的回教徒身份，作夢也沒想到他們竟是三個婆羅門祭師喬裝而成。

### 3

英軍營中盛行月光石的傳說，大家都當作茶餘飯後的話題，沒想到堂兄韓卡塞却當了真。

賽林巴坦攻陷的前夕，他不滿大家將月光石當作神話，和我起了爭執，當着衆人面前誇下海口：等賽林巴坦攻下以後，他要親手將月光石呈獻在衆人眼前。他的話引起大家的訕笑，却沒有人放在心上。

現在言歸正傳。話說城破那天，我和韓卡塞在圍城時就分開，過了河，我們就沒有碰過面。

突破敵人外圍的防線後，我們將國旗插在城門口，浩浩蕩蕩進了城，一路勢如破竹，打得敵人沒有還手的餘地；天黑時，我們已攻下整座城池，貝爾德將軍在成堆的死屍當中發現提伯蘇丹

的屍體。這時我和韓卡塞才再度碰面。

我們兩個都隸屬將軍麾下的治安隊：一個專門為防止打勝仗後官兵搶刦事件所成立的組織。誰知打勝戰後，軍紀就蕩然無存，我軍一路濫殺無辜，更糟的是國庫大門敞開，使他們有大飽私囊的機會。

我和堂兄就是在國庫門外碰面的。經過一天的殺戮，他的精神顯得亢奮且不正常。以我個人的觀點來說，他當時的表現實在沒有盡到將軍所付託的任務。

國庫中亂閑閑的，所幸沒有造成流血事件。士兵們雖然幹的是不名譽的勾當，興緻却很好，大家有說有笑，不時有人高聲喊着：「誰找到月光石？」

我正在設法維持秩序，忽然聽到淒厲的尖叫聲，連忙跑過去看究竟。

才到門口，就看到兩具印度人的屍體，從服飾可推測出是宮中的官員。屋裏的尖叫聲，使我無暇細看，衝進去以後，裏面原來是一間器械室。我看到另一個人倒在血泊中掙扎，他腳邊站着一個人，正好背對着我，猛一回頭，原來是韓卡塞堂兄。他一手持着火矩，另外一隻手握着血跡斑斑的短刀，柄上一顆寶石在火光下熠熠生輝。垂死的印度人指着韓卡塞手中的寶刀，用印度話說：「月光石將給你和你的家人，帶來莫大的不幸——」說完，就氣絕而死。

我正要插手管這件事，尾隨我而來的人已經一擁而上。韓卡塞像瘋了一般，嚷着：「下令清場！」他對我說：「趕快在門口設立警衛！」他瘋狂地揮舞着火炬和短刀，人羣只有向後撤退。

我從部下中選出兩個值得信賴的，把守住門口。

次晨，搶刦事件仍然層出不窮，貝爾德將軍下令擊鼓，召集全軍集會，當衆宣佈：涉嫌搶刦的，要處以絞刑。集會時我和韓卡塞再度碰面。

他像往常一樣，伸出手來說：「早安。」

我在沒得到他的答覆以前，不肯和他握手。「告訴我，」我說：「器械室裏那個印度人是怎麼死的？他死前指着你手上的寶刀說些什麼？」

「印度人身受致命傷而死，」韓卡塞含糊其辭地說：「至於他說的話，我也聽不懂。」

我看他比昨天冷靜，決心給他最後一個機會，於是問道：「你知道的就只有這些？」

他簡短的回答：「不錯。」

我掉頭而去，從此我們沒再交談過。

## 4

我把這件事的來龍去脈交待得一清二楚，用意只是要讓族人瞭解事實發生的經過。

我並沒有親眼目睹他殺人的經過，所以無法向上級提出控訴，倒是他在先沉不住氣，向上級提出調職的請求，以便永遠離開我的監視。

說起來，我沒將這件事聲張出去是有原因的：我既無法證明他殺了門口那兩個印度人，甚至